#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中发改西区投审〔2023〕40号

## 中山市西区街道发展改革和统计局关于中山市西区街道暗涵整治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中山市西区街道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报来“中山市西区街道暗涵整治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申请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府〔2020〕86号）及相关配套政策、《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山市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府〔2019〕86号）等有关规定，经审查，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如下：

一、完善暗涵周边排水管网，综合提升排涝能力，提升相关河

涌水质，改善人居生活环境。按照《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山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政府投资类）的通知》（中府函〔2019〕99号）规定和《2023年8月7日党工委会议决定事项通知》《关于实施中山市西区街道暗涵整治工程建设的通知》，结合《中山市西区街道暗涵整治工程行性研究报告（报批稿）》及评估报告、《关于中山市西区街道暗涵整治工程用地审核和规划选址意见的复函》（中山自然资规函〔2023〕568 号）等资料审查意见，同意建设“中山市西区街道暗涵整治工程”，项目代码2307-442000-04-01-703733，项目单位为中山市西区街道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中山市西区西苑社区、沙朗社区。

三、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本工程包含西河涌覆盖渠、下闸涌覆盖渠、沙朗三组暗涵、沙朗五组暗涵段4条暗涵的管网摸查、暗涵检测、清淤及沿暗涵新建截污系统。新建截污管道将沿线直排污水输送至附近污水主管，新建DN300 管道4.9千米。新建截污井42座，新建检查井58 座。新建DN400 补水管道700米，管网摸查、暗涵检测、清淤长度均为2.568千米。

四、项目估算总投资9344.66万元。建设所需资金由西区街道财政解决，并积极申请专项债。

五、项目单位应当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严格按照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投资规模和建设规模进行初步设计、概算编

制。初步设计确定的投资规模、建设规模不得超过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范围；概算总投资额不得超过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估算总投资。

六、当项目概算投资（送审概算投资或审核概算投资）超过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估算投资的，需按照中府〔2020〕86号和中发改投资〔2019〕234号的规定办理。

七、请项目单位按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及省实施办法规定的要求及标准，在项目动工建设前完成项目节能报告编制及技术评审工作，并在项目设计和建设阶段，优化项目节能设计，选用节能设备，落实节能措施，加强管理，实现节能目标。

八、项目单位必须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在完成项目建设用地、规划选址、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林业等相关行政审批手续，并与建设用地权属人协商一致后，才能动工建设。

九、请中山市西区街道城市建设和管理局切实履行项目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和化解主体责任，在项目实施中，必须进一步加强对可能引发社会稳定风险因素的分析，切实落实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做好项目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和化解工作。

十、项目的招投标请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执行（招标核准意见见附件）。

十一、请项目单位依据本批复编制初步设计，待审查通过后，项目概算书报我局审批。

附：招标核准意见表

中山市西区街道发展改革和统计局

2023年8月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纪委监委，西区街道办事处，市统计局、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生态环境局、水务局。